

北京博睿宏远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

北京博睿宏远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博睿数据”或“公司”）自 2021 年 4 月 30 日至 2021 年 12 月 1 日，累计获得政府补助款项人民币 4,684,425.49 元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款项。

具体明细如下：

单位：元

序号	获得补助单位	补助项目	政策文件	金额	与资产/收益相关
1	博睿数据	企业上市支持资金	北京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支持企业上市发展的意见	3,000,000.00	收益相关
2	博睿数据	软件产品增值税即征即退	财税【2011】100号财政部、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	1,346,268.62	收益相关
3	博睿数据	东城区财政科技经费	东城区关于征集 2021 年东城区科技计划项目的通知	150,000.00	收益相关
4	博睿数据	个税手续费返还	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	106,585.69	收益相关
5	博睿数据	失业保险返还	京人社就发(2021)23号 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北京市财政局 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局文件 关于延续实施失业保险稳岗返还政策的通知	66,803.28	收益相关
6	博睿数据	社会保险补贴	京人社就发(2012)308号 关于印发《用人单位岗位补贴和社会保险补贴管理办法》的通知	13,674.00	收益相关
7	博睿数据	增值税加计抵减	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第 39 号 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	1,093.90	收益相关
合计				4,684,425.49	

以上补助金均已到账。

二、补助的类型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——政府补助》的有关规定，确认上述事项并划分补助类型。上述政府补助未经审计，具体的会计处理以及对公司 2021 年度损益的影响最终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博睿宏远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二日